河源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（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类）

（行政审批时间控制在15个工作日以内）

项目策划生成

技术审查或第三方行为

发展和改革部门、自然资源部门牵头

土地资源评估指标（按需）
- 压覆重要矿产资源
- 环境影响
- 节能
- 地址灾害危险性
- 地震安全性
- 洪水影响
- 水资源论证
- 水土保持
- 文物考古调查勘探
- 雷电灾害
- 预留 5G 新基建用地

现状普查
- 文物单位
- 历史建筑保护
- 古树名木
- 危化品安全
- 地下管线

土地资源和技术控制指标清单（土地出让前进行）

清单式管理要求（按需）
- 用地规划条件要求
- 建筑节能要求
- 航空要求
- 人民防空工程要求
- 文物保护要求
- 历史建筑保护要求
- 古树名木保护要求
- 危化品安全要求
- 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及市政设施要求

行政审批主线

第一阶段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

建设单位申请

自然资源部门牵头

（行政审批时间控制在3个工作日以内）

审批管理系统

并联办理
（3个工作日）
-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（发改部门）
- 建设用地（含临时用地）规划许可证核发（自然资源部门）

第二阶段 工程建设许可及施工许可阶段

建设单位申请

住建部门牵头

（行政审批时间控制在5个工作日以内）

联合审图
- 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
- 消防设计文件
- 人防设计文件

告知承诺（10个工作日内补齐）

供水、供电、排水、通信、有线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手续提前到开工前办理，第二阶段并行办理
- 用电报装（单电源、双电源、非居民）（供电局，2个工作日）
- 单位、公司用水报装（自来水公司，2个工作日）
-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（广播电视公司，2个工作日）

建设工程验线

审批管理系统

并联办理
（5个工作日）
-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（自然资源部门）
-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（住建部门，告知承诺办理）

第三阶段 竣工验收阶段

建设单位申请

住建部门牵头

（行政审批时间控制在7个工作日以内）

供水、供电、燃气、排水、通信、有线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竣工验收后直接办理接入事宜

联合测绘
- 规划条件核实测量
- 人防测量
- 不动产测绘

审批管理系统

联合验收合并办理
（6个工作日）
-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核发（自然资源部门）
-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（住建部门）
- 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（住建部门）
- 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（住建部门）
- 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设计及工程验收竣工备案（工信部门）
- 住宅区、商住楼宇及商业楼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建设工程验收竣工备案（通建办）

房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（住建部门）

行政审批辅线

第一、二阶段可并行办理事项
- 国有建设用地供地审核（自然资源局）
-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（发改部门）
-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、杆线等设施审批（城管部门）
- 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审批（城管部门）
-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（受纳）核准（城管部门）
-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（排放）核准（城管部门）
- 迁移、移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（住建部门）
- 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（住建部门）
-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（林业部门）
-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（生态环境部门）（列入《广东省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建设项目目录（2020年）版》的项目无需办理）

备注：
1.流程图时间只统计政府部门行政审批时间和政府部门组织、委托或购买服务的技术审查时间，相关上会审议时间、上报市委、市政府审定时间、法定公示时间、建设单位自行组织技术审查、材料准备时间及补正时间不计算在内；
2.流程图包括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主要事项，未涵盖所有事项；
3.部分事项非法定前后置关系，可参考本流程办理；
4.事项名称动态更新，以事项目录为准。